

010

58.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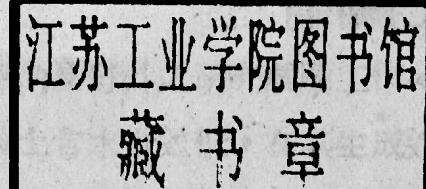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科学院綜合考察委員會資料

編 号:

密 級:

预先浸水法
處理黃土壩基濕陷問題研究

陳以健



1958年11月定西、

前 言

古城水庫壩軸綫右端，洮河二級台地上，為一厚約 $15\sim17^M$ 之上更新統沖積黃土，其下為一厚約 $15\sim2^M$ 之沖積卵石層。據試驗室此段黃土初步研究結果，其物理、化學、力學性質示於下表：

顯然，從以上資料得知：此段黃土多系亞砂，孔隙度高，碳酸鹽含量高，透水性強，遇水之濕陷量極大。若不加處理，作為壩基時，工程之穩定性很難保證，極易發生濕陷，滲漏，潛蝕等作用，導致壩身整體性破壞。

為了保證工程之穩定性，若將此段黃土挖掉重新夯實，則所要挖之土方量相當浩大。為了尋求在技術上可能、經濟而合理，並能保證工程穩定性之處理方案，我們對此段黃土進行室內及野外之研究試驗工作。

濕陷之所以發生，乃是由於原狀黃土含水量過低，在其生成過程中土處於未壓密狀態所致。此區黃土孔隙度常在 50% 以上，水庫建成蓄水期間，土之濕度增加，其結構粘聚力降低，土本身結構聯結遭到破壞，在土本身及建築物載荷作用下，土受到壓密作用而產生濕陷現象。為此，可在施工前使土層遇先浸濕，施工期間，土層相應即被壓密。工程竣工後，可免除了濕陷之危險，這是本次試驗研究工作的基本根據。

據此，我們對此段黃土進行了不同深度之浸水槽及浸水孔之浸潤範圍，浸水速度研究。檢查浸水效果及濕陷性採用野外載荷試驗來進行。

參加此次試驗工作的有陳以健、葉綱綜、趙玉珍、劉永福、王壽海及
龍西工區民工四十多名。整個試驗工作是在孙光忠同志指導下進行的。

由於時間急迫，及工作人員之水平不高，所取得之資料是不够全面及
完整的。加上野外條件簡陋，試驗誤差不可避免，所提供之資料僅可作為
初步之參考。

(一) 所獲得的一些資料

I 浸水範圍及速度：

為了使土層在施工前預先浸濕，必須在土層中利用浸水槽或浸水孔對
土進行浸濕。浸水槽及浸水孔應選擇大之深度為合適？浸水時間應為幾天？
各槽、孔之間距採用多大為宜？為了解答以上諸問題，我們進行了分別為
1、3、5、10公尺深之浸水孔及長8~10公尺，寬1公尺深度分別為0.5、
1、2公尺之浸水槽七天或十天之浸水試驗。

不同深度下土層浸水前，浸水後含水量是用洛陽鏟或土鑽取出之土求
得。浸水後每隔24小時，在垂直浸水槽以及浸水孔為圓心之半徑剖面線上
每隔500m（指土層深度）取土樣一次求其含水量。因此段黃土天然
含水量在7~12%，故當含水量大於20%時，即認為已受水之浸潤，
各槽、孔之浸潤範圍過程線即是根據此而求得的。

由於黃土中大孔之存在，及土層之透水性不是均質的，垂直浸水槽之
各個剖面線上，浸潤範圍及速度亦有所不同。如第一天在第I號剖面線上
打鑽探知水與已浸潤至距槽沿3^M處，但第二天在第II號剖面線上打鑽，在
距槽沿3^M處不一定發現土被水所浸潤。因為水之浸潤前鋒不是象我們所
理想的與槽沿成平行狀之直線，而是一條不規則之曲線。這種現象，給我
們分析資料帶來一定之困難。

由於試驗場黃土厚度僅為2~8^M，水極多的通過排水性良好之卵石
層漏掉。故土層受浸潤後之含水量均在33%以下，大部份在20~28%。

之間。

現將各浸水孔，浸水槽之試驗情況分述於後：

A 1 ~ 2 ~ 3 ~ 4 号浸水孔

浸水孔 1 ~ 2 ~ 3 ~ 4 号佈置在二級台地中部。土層厚為 $15 \sim 17^M$ ，土質為亞砂土。孔直徑為 30cm ，用洛陽鏟挖成。孔內填以細河砂至孔口 $20 \sim 30\text{cm}$ 处。各孔灌水後，滲漏速度極慢。第二天在距孔邊 1^M 打鑽探知；土層仍未受水之浸潤。至第三天，深為 $1.5 \sim 1.0^M$ 之 1、3、4 号孔水浸至距孔邊 1^M 处，而深為 3^M 之 2 号孔仍未浸到。各孔之浸潤範圍及速度見表（I），第四天，因水庫領流槽之開挖，試驗停止。

1. 2. 3. 4. 孔孔浸潤範圍及速度 表 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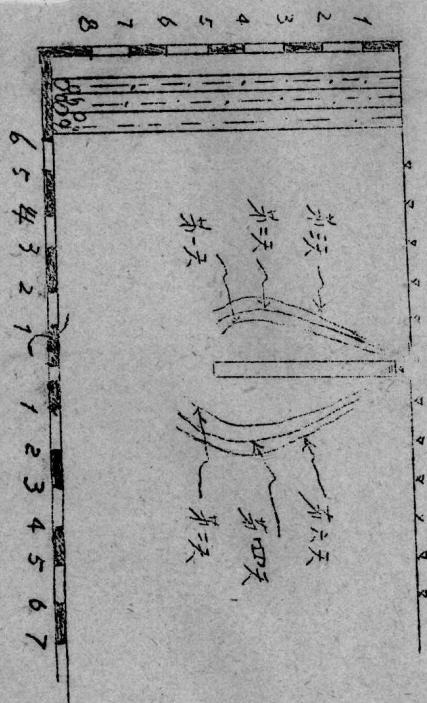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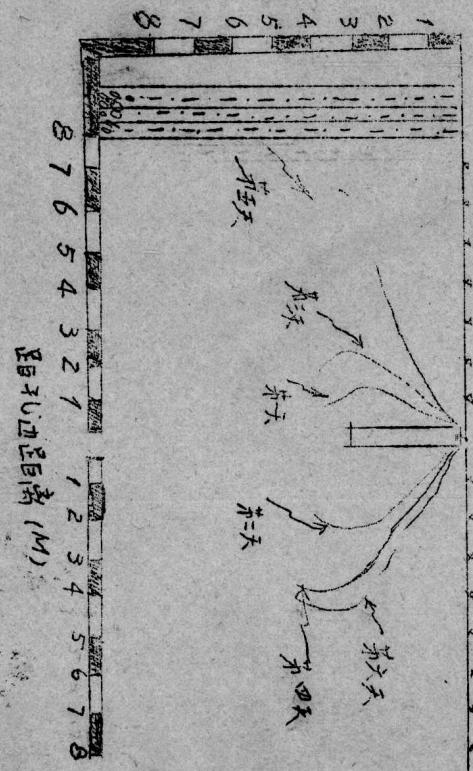
孔號	1	2	3	4
孔深	1^M	3^M	5^M	10^M
土層厚	25^M	25^M	25^M	25^M
滲漏 天數	距孔邊 深度 含水量	距孔邊 深度 含水量	距孔邊 深度 含水量	距孔邊 深度 含水量
1	$<1^M$ — —	$<1^M$ — —	$<1^M$ — —	$<1^M$ — —
2	— — —	— — —	— — —	— — —
3	1^M 0.5^M 25.3	1^M 0.5^M 25.3	1^M 1.5^M 25	1^M 0.5^M 12.5
備註	深度指最大浸潤範圍土層下被水浸潤部份			

名孔滲漏速度慢之原因；主要是在用洛陽打孔時，孔壁原狀土結構被破壞，被洛陽鏟磨光，因之滲透性減少。孔內填的細河砂，對其透水速度也起到緩慢作用。

B 5 ~ 6 号孔

5 号孔深 5^M 。6 号孔深 3^M 。土層厚度為 $6 \sim 8^M$ ，土質為亞砂土，孔內不填任何物質。共灌水六昼夜，其浸潤範圍及速度見圖（1、2）。

(图) (2) 6号孔渗透土管段



为了更明确的表示 5、6 号孔之浸潤情况，可看表（Ⅲ）

表Ⅲ

孔号	5			6		
孔深	5M			3M		
土层厚	6~8M			6~8M		
浸透天数	距孔边深度	含水量		距孔边深度	含水量	
1	1M	3.6M 26.6		1M	1.5M 25.9	
2	1.5M	18.2 25		3M	3M 19.0	
3	2M	3.1M 21.4 26.6		2-3M		
4	1-2M			4M	3M 18.0 26.0	
5				6M	2M 18.0	
6	2M	3.5-4.9M 19.4 25.2		5-6M	18.0 26.8	
备注	深度指全表(2)					

从表上得知：6号孔比5号孔渗透范围大。此乃是由于6号孔灌水时孔壁受到水之冲刷日渐扩大，而5号孔灌水时，孔壁未受水冲刷破坏。

6号孔第五天打钻结果，钻孔有水冒出，说明此处土层下有一大孔洞漏水，故第六天渗透范围比第五天为少。

C、A、B、C号浸水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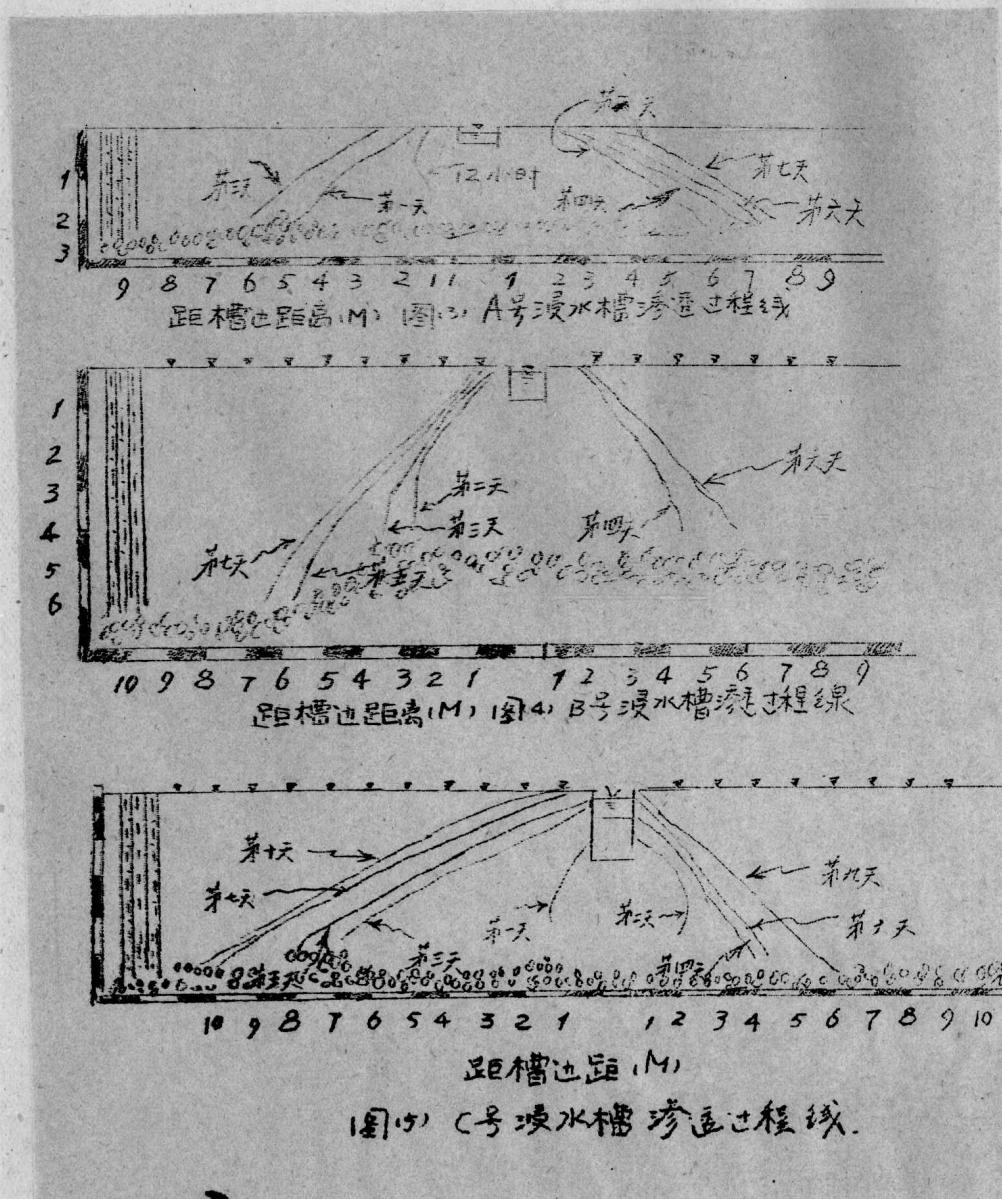
A、B、C号浸水槽宽约为1M，槽长8~10M，槽深分别为0.5、1.2M，槽内填以卵石料。A、B槽均填至槽边约20~30cm处，C号槽填至槽边1M处，故浸水后发生槽边崩塌。

各浸水槽均布置在厚约2~4M之黄土上，土质为亚砂土。A、B号浸水槽用压水机灌水7昼夜，水位常保持在槽沿5~10cm处。C号槽前7昼夜用人力排水，故至第三天后，水才淹没槽内之卵石面。第七天改用压水机灌水，水位上升至槽沿20~30cm处。四小时后，槽壁即发

生崩塌現象，灌水共十昼夜。

由于試驗場土層厚度小，故各槽在灌水後 5~7 天，在河岸斜坡基岩頂部，卵石層中均有水向外湧出。此乃是水透過土層及卵石層往外滲漏之證明。

A、B、C 浸水槽之浸潤範圍可見圖(8、4、5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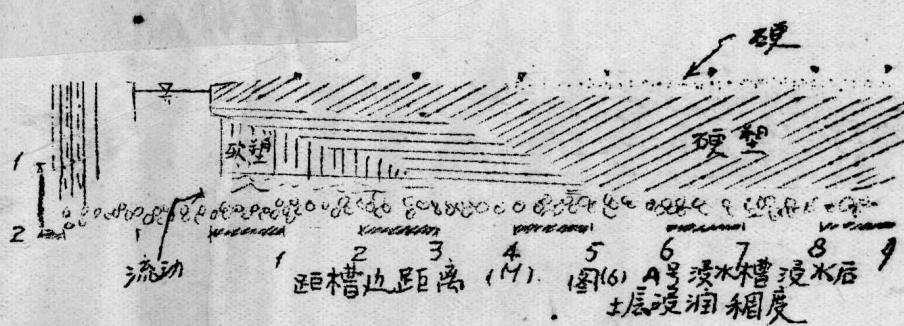
为了更明确的表示各浸水槽之浸潤情况，可看表(IV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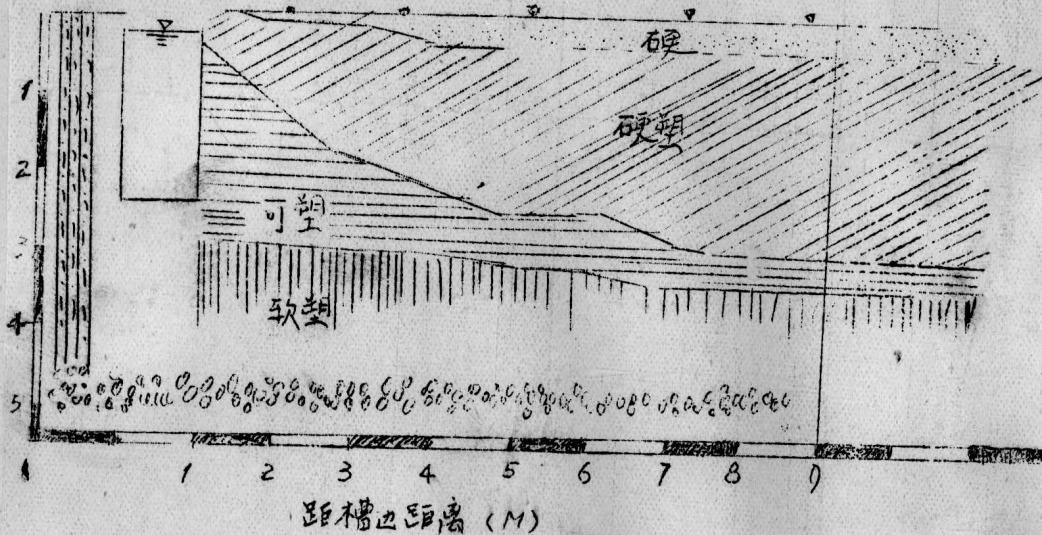
A B C 浸水槽浸潤范围及速度 表IV

槽号	A	B	C
槽深	0.5M	1M	2M
土层厚	2~2.5M	4~5M	4~4.5M
浸润	距槽边深度含水量	距槽边深度含水量	距槽边深度含水量
1	3 1	1 2	2.5 1.9.8
2	2 2.2~2.2	2 2 2.0~2.2	2.5 2.8.4
3	3~5	3 3.5	3.5 21~25.8
4	3~5		5~7 1.9.4
5	"	4.5 22.6~27	9 24.2
6	2 21.8	1 5~9	5~9 1.9.6
7	6 2 18.2~21.6	6 5.5 24~30	10 4.5 18.6~27
备注	深度指取大浸润范围土壤不受水浸润界线		

从以上試驗中得知 (一)水之滲漏量是隨時間日漸變慢的。一般在第3~4天后有明顯之變慢。(二)土層之厚度對浸潤範圍有明顯之影響；土層越厚，滲得越遠。土層越薄，滲得越近。(三)由於水之毛細作用，土層表面浸潤範圍在7天內可達1~2.5M。(四)毛細上升高度在7天內可達8.1cm。

浸水槽灌水結束後，在垂直浸水槽方向開挖探槽以實測土之浸潤程度。每隔1M作天然稠度試驗，其結果見圖(8、9、10)。應該指出：由於開挖探槽之土方量很大，一般每一探槽均要挖2~3天。在此期間，土層之含水量已起變化，故所得之資料，稠度界限均偏小。





(参) (8) C号灌水槽灌水后土层湿润相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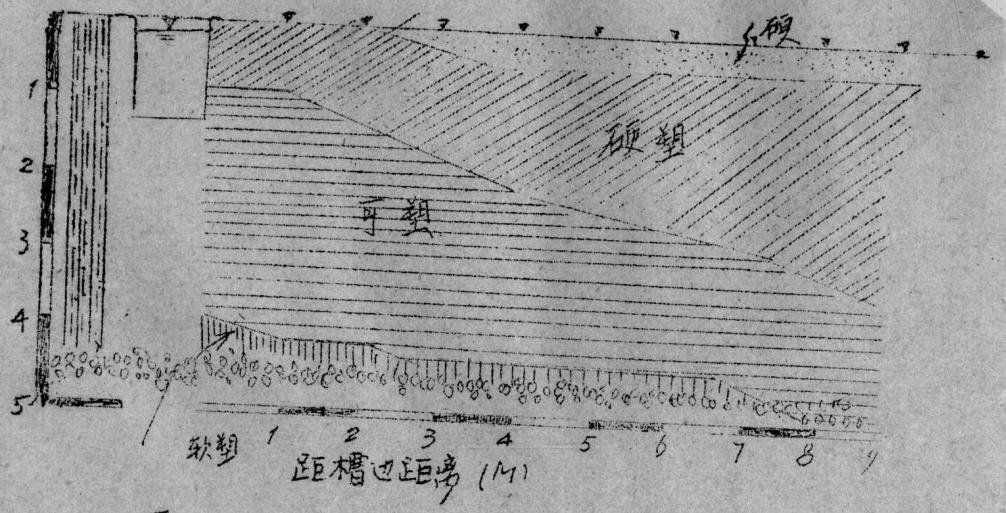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7. B号泪水槽吸水后. 填沟湿润梯度

II. 自重湿陷观测

为了了解此段黃土在受水之浸潤后，所发生之湿陷及膨脹等現象，在

浸水槽四週各剖面线上，均預先釘上木椿，测定其相对高程。水槽灌水后，每隔 2~4 小时，对每一木椿均測一次高程，以觀測土层表面之升降动态。

試驗場之黃土，干容重仅为 $14\sim125$ ，故湿陷极易发生。但因土层厚度仅为 $2\sim15^M$ ，故其湿陷量不大，一般在 $3\sim4\text{ cm}$ 。离槽沿 4^M 以外土层，甚至稍有膨脹上升之現象。

A、B 号浸水槽之湿陷情況見圖（9、10）。C 号沒水槽在前 7 天，因为水位过低，只有微量湿陷。在第八天因水位上升，槽壁发生大量之崩塌，水准测量已无法进行，故此資料缺。

A、B 号浸水槽湿陷量見于下表：

A、B 号浸水槽自沟槽降量

浸水 槽号	A		B	
	土层 厚 度 $2\sim2.5^M$	土层 厚 度 $4\sim5^M$	A-II II-II	B-II II-II
注	大	取大	变小	取大
1	-0.2	-0.6	2.6	-0.3
2	0.8	-0.5	3.8	-0.2
3	1.8	-0.6	4.8	0.2
4	2.4	3	4.6	0.3
5	3.2	-0.9	4.7	0
6	3.6	-0.3	5.1	0.1
7	4.1	-0.1	—	—
备注	未利均为木椿固		4^M 范 围湿陷量 4^M 以上	

土层受水浸潤后所发生之湿陷，导致在槽週出現有平行於水槽沿半弧狀裂縫，裂縫最遠者離槽邊 3^M。

III 試驗室力學試驗資料

为了进一步了解此段黃土之湿陷問題，根据室內滲壓試驗 16 个样品之分析，得知在 $4\text{kg}/\text{cm}^2$ 壓力下之干容重一般可达 $P_{14} \sim P_{54}$ 3，中值为 P_{47}/cm^3 。 $14\text{kg}/\text{cm}^2$ 壓力下单位沉降量一般为 $60 \sim 120 \text{mm/m}$ ，中值为 70mm/m 。 $21\text{kg}/\text{cm}^2$ 壓力下单位沉降量一般为 $108 \sim 143 \text{mm/m}$ ，中值为 128mm/m 。 $34\text{kg}/\text{cm}^2$ 壓力下单位沉降量一般为 $130 \sim 203 \text{mm/m}$ ， P_{14} 中值为 163mm/m 。 $41\text{kg}/\text{cm}^2$ 壓力下单位沉降量一般为 $154 \sim 233 \text{mm/m}$ ，中值为 184mm/m 。

(見圖 11)。应当 kg/cm^2

指出：實驗是在 0.5

下浸水的，浸水后

試樣之含水量为

$38 \sim 35\%$

中值为 32%。

此段黃土因均系亞砂土，故其压密作用极为迅速，一般在 1~2 小时内已完成其压密量 70~80%。全部稳定約需 2~4 小时。

以上資料告訴我們，

(一)此段黃土之压密作用极为迅速，有利於我們所提出的邊施工邊压密方案，可使在工程竣工之同时，压密作用也完成，从而保証工程之稳定性。

(二)此段黃土設其厚度为 2~8^M 时，則总下沉量在 4kg/cm² 壓力下为 10~186^{cm}。了解到这一点，在施工部署及組織工作中是有所帮助的。

IV 載荷試驗

此段黃土地基，壠高为 20^M。取壠身填土容重为 22g/cm³，則地基上受到之最大載荷为 4kg/cm²。本次載荷試驗就是为了檢查土层經過預先浸水后，在相當於壠之載荷作用下，其压密程度若何？土之干容重起到那些变化？

本次試驗所用之載荷板底面积为 (50×50) 2500^{2cm}，我們曾几次力图加载至 4kg/cm² 时，因載荷台不均匀下沿垮台而沒有作成，但可据土力学公式：

$$S = K P F$$

S = 沉陷量

K = 比例系数

P = 壓力

F = 載荷板底面积

近似的求得在 > 2kg/cm² 壓力下或底面积 > 2500^{2cm} 时此段黃土之沉陷量。

式中 K 值，我們是用不同面积之載荷板所做的五次試驗結果求得（見圖 12）

$$K = 0.618$$

載荷板下土沉陷量 第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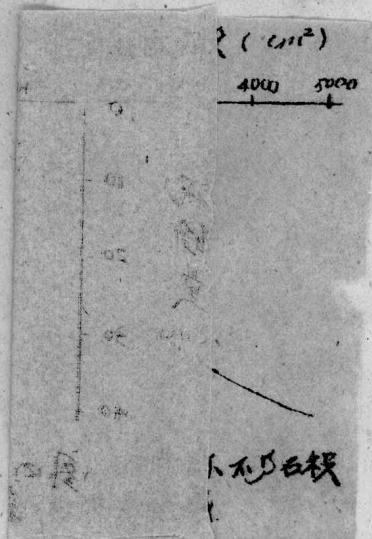
載荷	$1\text{kg}/\text{cm}^2$	$2\text{kg}/\text{cm}^2$	註 土層厚
沉陷量 <small>(浸水槽 浸潤後)</small>	2.1 cm	10.3 cm	
沉陷量 <small>(首次 浸水)</small>	43 cm	70.4 cm	4 m

載荷試驗是按如下

方法進行的：

浸水槽停止灌水後，在距槽沿4~5 M 处
處挖 1 正方形 ($3 \times 3 \times 3\text{m}$) 之淺井深度約
為 50cm ，而後在清理干淨後之土表面安
裝上載荷台，加到預定之壓力。(見照片)。
在 2~4 小時後，沉陷基本停止。此後在
在淺井中預先挖好的壠以卵石之排水沟中
灌水，對土層進行進一步之浸潤，再記錄
其沉陷情況，直至穩定為止，一般約為 40
小時左右。共作了 1 和 $2\text{kg}/\text{cm}^2$ 載荷試驗。

1 和 $2\text{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土之沉陷量見表 (IV)



在 $2\text{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土層之壓密程度可見圖 (13)。應當指出，所作之
深度是不夠的，在 120cm 以下，土層仍受到壓密作用。

從以上資料得知：在 $2\text{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下沉量為 704cm ，干容重 (載
荷板下) 可達 14.7 。而試驗室中按土力學公式計算結果，下沉量為 60cm ，
干容重只達 $13.5\sim14.5$ ，比野外試驗所得數據為小。此乃是由於試驗室受
到儀器限制之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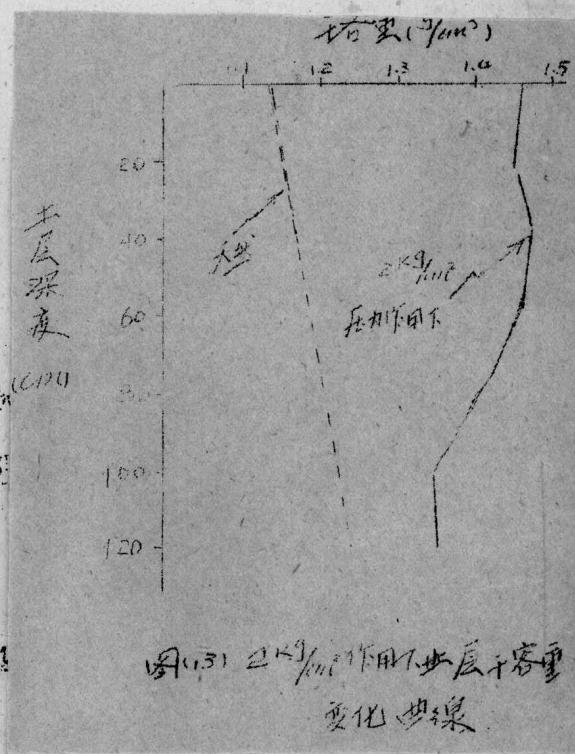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3 $2 \text{ kg}/\text{cm}^2$ 作用下土層干密度
變化曲線

以上資料也告訴我們：

(1) 土層受浸水槽浸潤程度在槽

範圍以外，效果不顯著。在這

範圍外，在 0.5 或 4M 以上之土層，只

受到輕微之浸潤，含水量均少於 20%

因而在 $2 \text{ 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下沉量僅為

108^{cm} ，而再次浸水時，含水量大於

24% 時，下沉量竟達 704^{cm} 。可知

當土層含水量大部份大於 20% 時，

土層才易於被壓密。

(2) 此次試驗證明了：用預先浸潤土層法處理黃土壩基是可行的。但應保証土層受浸潤後土層含水量均應大於 20%，在此前提下， $2 \text{ 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土之干容重已达 $1.35 \sim 1.47$ ， $4 \text{ kg}/\text{cm}^2$ 載荷下，試驗室資料指示干容重可達 $1.42 \sim 1.54$ ，而此段黃土正實試驗得最大干容重也只是 $1.6 \sim 1.7$ ，這已足夠說明了：經過壩身載荷下之壓密，工程之穩定性已有足夠之保證。

(二) 几点初步結論

根据以上几点資料分析，我們初步可以做出如下的結論：

(1) 壓細河沙，由於限制了孔壁崩塌，浸水孔浸潤範圍小，速度慢。不論何物質之浸水孔浸潤範圍小，仅为 $4 \sim 5^{\text{M}}$ ，浸水槽之效果較好。

當土層厚度為 $4 \sim 5^{\text{M}}$ 時，槽的深度對浸水槽浸潤範圍及速度影響不大。在此情況下，以槽深為 1^{M} 者好。

浸水槽之深度，可根據土層之厚度來擬定，可採取 $1:1$ 或 $1:2.5$ 之比例。即土層厚 5^{M} 時浸水槽深可為 1^{M} 。土層厚 10^{M} 時，浸水槽深可為 10^{M} 。

(2) 离浸水槽4尺范围内土层效果较显著。因此浸水槽之间距可为7~8尺。

(3) 浸水时间在3~5天内对土层有明显的浸润作用。为了使土层受浸润后含水量能达到20%以上，浸水时间为15~20天。并应用土钻加强对被浸润土层之检查，若大部份土层含水量仍小於20%，应适当延长灌水时间。

(4) 为保证已浸润之土层，在漫长的1~2个月施工期间，含水量不发生新的变化，避免土中水份在重力作用下往下或往外漏掉，保证土层常处于易于压密状态，可採取必要之防渗土墙措施。

(5) 土层下之卵石层，在迎水面必须加上防渗保护层。因为在此层中夹有凸镜体状之细河沙。卵石层为一良好之透水层，水库蓄水后，必将沿卵石层发生大量之渗漏及潜蚀现象。同时在库水之水头压力下，水透过卵石层对坝基黄土将发生进一步之浸润作用，对黄土地基有极大之危害。

(6) 为防止浸水槽壁浸水后崩塌，影响浸水效果，应在槽内填以卵石料。为保证浸润效果，水位应极力保持在槽沿20~30cm处。为此，在可能条件下，灌水应配备强力之柴油动力抽水机。

一完一

1958年11月29日夜